

招标公告

一、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

1、工程名称：全能回收清洁环保型制焦工程配套干熄焦系统 EPC 总承包工程
土建工程

2、建设地点：福建三钢厂区内

3、工程规模：全能回收清洁环保型制焦工程配套干熄焦系统 EPC 总承包

4、计划工期：130 天（日历天）

5、招标范围：本体、主控楼、环境除尘地面站、给水和循环水泵站、空压站、供配电设施等所有涉及到的土建部分劳务作业。工程承包内容和范围以发包人发放的施工图为准。施工中根据设计情况、承包人履约情况，发包人对承包人的承包内容和范围可进行适当调整。

二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（分包）

本工程投标人必须具备：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（注册资金不少于 500 万）；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；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；有同类项目的建设业绩和相关经验工程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能力。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投标人须提供资格文件。包括：a) 营业执照；b) 劳务作业资质证书；c) 安全生产许可证；d) 法人代表身份证明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明、法人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；e) 税务登记证；f) 组织机构代码证。（三证合一者无需提供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）

以上文件要求原件的复印件加盖红公章，一式两份及原件的扫描件电子版。

三、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

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与 2017 年 8 月 11 日至 2017 年 8 月 12 日（每日上午 9 时至 11 时，下午 1 时至 4 时）到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报名并领取招标文件。

四、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：2017 年 8 月 16 日 上午 9 时

五、开标时间和地点：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会议室

开标时间：2017 年 8 月 19 日 上午 9 时

开标地点：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

招 标 人：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辽宁鞍山立山区建材路 105 号

联 系 人：杜江

联系电话：17090410705